

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 2025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

按照《关于做好 2025 年本科学子转专业工作的通知》（以下简称《通知》）的相关要求，结合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实际，现将学院 2025 年转专业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

组 长：李长中 谢 岚
副组长：陈 啸 牛 磊
成 员：陈峻俊 熊 英 赵正兵

二、转专业考核专家组

转专业考核专家组由 5-7 人组成，成员从学院领导、各系系主任、各系系副主任、辅导员中选派。

三、转专业实施办法

（一）转出实施办法

1. 申请转出本院各专业的学生人数不设上限。
2. 申请转出的学生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：
 - ① 符合学校规定的转专业基本条件；
 - ② 满足拟转入学院的相关要求。

（二）转入实施办法

1. 转专业招生计划人数

专业名称	拟接收转入比例	拟接收转入人数	备注
汉语言文学	10%	20 人	
新闻传播学类	10%	19 人	新闻传播学类为 大类招生专业

2. 转入条件

- ① 申请转入的学生须符合《通知》的统一规定；

② 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不接受 2024 级本科学生的转入申请；

③ 所有申请转入的学生必须参加学校统一组织的笔试，笔试科目为语文和英语；

④ 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不接受转专业调剂。

3. 复试办法

① 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根据申请转入学生的笔试总成绩从高到低排序，按各专业拟接收人数的 120%划定面试分数线，确定面试名单。

② 若面试人数未达到招生计划人数 120%，则所有具备面试资格的学生均可进入面试环节。

③ 面试成绩须达到 80 分及以上方为合格，未合格者不予录取。

4. 录取原则

① 最终成绩计算

最终成绩由笔试与面试成绩加权计算得出，计算公式如下：

最终成绩=语文科目成绩×70%+英语科目成绩×70%+面试成绩×60%

② 录取规则

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根据考生最终成绩从高到低排序，在各专业计划名额内择优录取。

若进入面试人数达到该专业拟接收计划的 120%，则按计划名额足额录取。

若进入面试人数未达到该专业拟接收计划的 120%，则实际录取人数不低于面试人数的 70%（向上取整），且不超过原定计划人数。

四、转专业工作日程安排

10 月 22 日前	在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官方网站公示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
10 月 28 日 9:00 至 11 月 3 日 12:00	10 月 28 日 9:00 至 10 月 30 日 16:00，2025 级学生网上报名。 10 月 31 日 9:00 至 11 月 3 日 12:00，2024 级学生网上报名。 学生需自行打印《中南民族大学普通本科学生转专业申请表》并签名。

11月3日14:30至 11月4日17:00	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申请转出的学生将转专业申请表交至文一楼1F-113办公室(其他拟转入文传学院的学生请到学籍所在学院提交表格)。未现场确认的学生视为报名无效或未报名。
11月26日前	本科生院组织统一考试。 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根据笔试成绩组织开展面试。 相关考试及面试的具体时间地点待通知,请密切关注本科生院网站及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网站。
12月1日前	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对拟录取学生名单进行公示,公示时间不少于3个工作日。若对公示名单存在异议的,请联系学院纪委书记。 地点:1号教学楼206办公室 联系方式:027-67842701 邮箱:2012067@mail.scuec.edu.cn

五、其他说明

- ① 本方案若与学校相关文件冲突,以学校相关文件为准;
- ② 本方案由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负责解释;
- ③ 本方案公示期为3天,公示期间如有异议,请实名向我院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或学院纪委提出书面意见;
- ④ 请拟转入学生注意查看本科生院网站和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网站。网址如下:<https://www.scuec.edu.cn/jwc/>--中南民族大学本科生院;<https://www.scuec.edu.cn/literature/>--中南民族大学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;
- ⑤ 如有疑问,请于工作日咨询教学秘书焦宜琳,电话:027-67842696,地点:1号教学楼1F-113。

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

2025年10月20日